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签订具体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 **需要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系基于潜在的合同及订单签订的口径上限预测，并非以收入预测为口径，2026年度实际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确认收入金额将低于该额度。预计签订合同及订单后产生的收入将根据实际销售情况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分期在对应会计年度予以确认，最终金额以实际履约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相关额度不构成对公司2026年度及后续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的预测或承诺。

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

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解读、注意风险。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科通信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吕宝利、朱枝勇已回避表决，出席相关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本次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2026年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后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1]	本年年初至5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1]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0,000.00	160,000.00 ^[3]	220,000.00	191.22	18,158.98	49,506.97	43.03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预计交易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0.00	0.00	150.00	0.71	32.05	36.03	0.17	
合计		60,150.00	160,000.00	220,150.00	-	18,191.03	49,543.00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的计算基数为2025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本年年初至5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3]本次增加的预计金额系基于潜在的合同及订单签订的口径上限预测，并非以收入预测为口径，2026年度实际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确认收入金额将低于该额度。预计签订合同及订单后产生的收入将根据实际销售情况及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分期在对应会计年度予以确认，最终金额以实际履约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相关额度不构成对公司2026年度及后续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的预测或承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	1989年5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249W
注册资本	2,119,806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立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9层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3号中电长城大厦A座CEC
经营范围	电子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

	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服装的销售；承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主要股东	股权比例（%）
	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公开数据查询，经审计，单位：亿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总资产	4,879.71	
	净资产	2,018.88	
	营业收入	2,658.05	
	净利润	66.33	

2.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 5%以上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购买原材料，公司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截至目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公司上述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和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6 日